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2017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赋予的职责，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为首要原则，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监事会会议，对公司依法经营运作情况、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和合规性，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加强了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与财务风险管控的研究。在监督范围、监督形式、制度规范以及工作方法等方面，创新工作，履职尽责，独立开展了一系列监督检查工作，对促进公司体制、机制建设和科学管理起到了推动作用，并取得了一定成效，监事会的作用得到了较为充分地发挥。现将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7 年度监事会会议执行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十次监事会会议，其中现场会议8次，通讯会议2次，审议议题共计43项。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审议情况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7年1月6日	1、关于监事会换届及提名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
		2、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和报告	通过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1月24日	1、选举王宏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通过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4月10日	1、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通过
		2、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通过
		3、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通过
		4、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通过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审议情况
		5、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通过
		6、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通过
		7、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通过
		8、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转存定期存款的议案	通过
		9、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确认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10、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通过
		11、关于聘任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13、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通过
		14、关于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操作委托贷款的议案	通过
		15、关于与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16、关于中广核俊尔新材料有限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26 日	1、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通过
		2、监事会议事规则	通过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 年 5 月 28 日	1、关于新加坡大新控股有限公司融资担保事项的议案	通过
		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方案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7 年 6 月 26 日	1、关于 2017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通过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议案	通过
		3、关于中广核俊尔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票据质押的议案	通过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公司增资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17 日	1、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通过
		2、关于《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通过
		3、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汉川市财政局申请 1,300 万元免息财政贷款的议案	通过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 年 9 月 27 日	1、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通过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审议情况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年10月26日	1、公司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通过
		2、关于全资子公司为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通过
		3、关于全资子公司进行对外票据质押的议案	通过
		4、2017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案	通过
		5、关于《2017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案》的议案	通过
		6、关于补选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通过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年12月27日	1、关于审议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通过
		2、关于审议为新加坡大新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通过
		3、关于审议确认2017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通过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二、监事会对2017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017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监督检查职能及监事会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并在此基础上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列席了公司各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及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公司在履行决策程序时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上述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的情况

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7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和公正，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重大交易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实施的重大经营事项存在违反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交易定价显失公平的情况，未发现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重大决策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情形。

（四）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审议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则》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募集资金使用及有关的信息披露合乎规范，未发现有关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信息披露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工作，能够如实、完整地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况。

（七）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审查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为新加坡大新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为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事项，监事会认为公司对于对外担保事项持审慎态度，分别对各次担保事项的必要性、担保形式、担保条件等做了合理性分析，并进行了严格审查，未发现有关损害公司利益的对外担保情况。

（八）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

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全面的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初步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相关管控要求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三、2018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思路

以落实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监事会工作，坚决贯彻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新要求，同时为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产做强做优做大，培育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提供有力的监督保障”为依托，以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为指引，紧紧围绕公司2018年生产经营目标和管理实际，创新监事会工作方式，坚持以财务监管为主，不断深化当期和事中监督；深入开展集中重点检查，加强对重大经营管理活动、重要经营业务和关键管理环节，以及重要生产、经营部门的监督检查；关注董事会决策和公司重点业务开展，探索建立监事会对企业风险防范和预警机制，努力提升境内外国有资产检查质量，加大报告和提示提醒力度，切实强化督促整改；着力加强业务交流，深入推进监管融合，全面落实深化改革要求，扎实推进内部建设，切实履行好法律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维护好股东和公司利益。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9日